

新闻公报

立法会十题：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设立的 「违规雇主及高级人员纪录」

2011年6月22日（星期三）

以下为今日（六月二十二日）在立法会会议上陈健波议员的提问和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的书面答复：

问题：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近日启用「违规雇主及高级人员纪录」网上搜寻平台，胪列超过3 700宗包括欠供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的民事及刑事纪录，涉及逾2 300名雇主，目的是为了加强对违规雇主及高级人员的阻吓作用及提高积金局执法工作的透明度。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鉴于在现行安排下，被公开姓名的雇主或高级人员要在五年内没有新的违规情况，他们过往被刊登的违规纪录将会在相关的月份完结时被注销，但事实上，在网上公开的资讯，即使其后在原网站被删除，仍可能由搜寻网站找到已经流传出去的相同资讯，即是说被公开的姓名，可能永远都可以在网上搜寻得到，积金局在推出这措施前，有否考虑有关问题，以及有否解决方法；及

（二）鉴于被公开的资料只包括雇主或高级人员的姓名、公司名称及商业登记号码，所以不容易将涉及的雇主与同名同姓的人士分辨出来，积金局如何解决这些同名同姓的人士可能会因此而蒙受不白之冤的问题？

答复：

主席：

（一）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于二〇一一年五月起设立「违规雇主及高级人员纪录」，载列雇主及高级人员因触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而引致的刑事定罪及民事裁决。一如其他法庭裁决，上述资料属公开资料。积金局推出新措施的目的，主要是提高积金局执法工作的透明度，相信有助增加对违规雇主／高级人员的阻吓作用，从而加强保障雇员的利益。

在推出措施前，积金局已作全面的检讨，并参考了其他执法机构／政府部门的做法，以及个人资料私稳专员公署的意见。

(二) 积金局设立的「违规雇主及高级人员纪录」，包括违规雇主及高级雇员的姓名及其所属公司的名称和公司商业登记。正如答案第一部分所述，积金局在推出措施前，已参考了其他执法机构／政府部门的做法，以及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的意见。

完